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社政委員會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 日上午 10 時 54 分)
第 2 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主席（黃議員柏霖）：

人數夠了，現在宣布開會。(敲槌) 現在進行社政部門分組審查，今天早上審查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4 案、議員提案 19 案。審查社會局，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議員及局處首長，請翻開案號第 5 號案：社政類、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案由：請審議本市獲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公有社會福利機構及老人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第二期計畫，經費 3,855 萬 5,944 元(中央補助 2,603 萬 8,94 元，市府自籌 1,251 萬 7,001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主席（黃議員柏霖）：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
社會局審查完畢。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審議客家事務委員會。

主席（黃議員柏霖）：

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翻開案號第 6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客家委員會補助市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辦理「新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及兒童體驗區設施改善計畫」經費 150 萬元(中央補助 126 萬元、市府自籌 24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主席（黃議員柏霖）：

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第 7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市美濃區公所辦理「108 年高雄市美濃區行政中心客家意象營造計畫」經費 200 萬元(中央補助 168 萬元、市府自籌 32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主席（黃議員柏霖）：

各位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翻開第 8 號案、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市杉林區公所辦理「杉林區枋寮溪暨金興吊橋周邊環境整修計畫」經費 321 萬 2,000 元(中央補助 269 萬 8,000 元、市府自籌 51 萬 4,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主席（黃議員柏霖）：

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以上議長交議案審議完畢。

主席（黃議員柏霖）：

審議員提案。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議員提案一共有 19 案，社政類編號第 20 至 38 號案。

主席（黃議員柏霖）：

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送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

散會。（敲槌）

散會：上午 10 時 57 分。